

第一章 美夢成真？！

電視臺專訪節目除了坐滿現場的觀眾，場外也特地圍出一個區域給各家媒體記者，另外還有網路直播，就是希望透過各種方式，能夠一次滿足擠不進現場的金泰剛的粉絲們。

金泰剛，二十九歲，七年前用筆名 King 出道，他的眾多連載漫畫中，《疾速獵人》愛德華·D 系列爆紅，他也因而成名，目前持續在《First》月刊連載，《疾速獵人》也授權片商拍成 3D 動畫，電玩遊戲由他親自參與劇本撰寫、繪製插畫，還有異業合作推出服飾與香水品牌、汽車外殼設計等等。

總而言之，凡是打上 King 名號的產品，立刻吸引無數死忠粉絲的支持，全部大賣，投資主笑開懷，樂得追加訂單，也讓金泰剛年收入破億，在創作的領域十分活躍。

節目主持人介紹了金泰剛的作品，也不忘向他確認。「那麼，King，我剛才對你的描述都正確嗎？」

「大致沒錯，」金泰剛在沙發椅上換個姿勢，勾起笑意回道：「不過我要鄭重的澄清一點，我賺的錢必須扣掉工作室耗材、水電伙食成本等等的開銷，還有幫我繪圖的助手們的薪水，其實結算下來沒賺到億那麼多，妳可別害我被國稅局查稅喔。」只有他心裡明白，淨賺沒上億是假，避免查稅是真。

他身高一八二，為了上節目，特地西裝筆挺，微捲短髮稍微用髮油抓了一下，更顯有型，而他帥氣的微笑不僅煞到了女主持人，讓她有一瞬間的恍神，更讓滿場粉絲激動尖叫—

「哇，King 哥哥帥翻了！」

「陛下的每個角度都好好看喔！」

「我們的國王陛下又高又帥，根本就是他筆下畫的主角走出來，棒呆了！」

男女粉絲熱情的用力揮舞對金泰剛示愛的布條和看板，女主持人笑著對他說：「他們稱呼你為國王陛下呢，有這麼多喜歡你的粉絲來到現場，要不要跟他們打聲招呼？」

「謝謝你們的支持，」金泰剛向粉絲們揮揮手，接著拋出飛吻。「你們是我努力的動力，我愛你們。」

聽著四百名粉絲響亮的歡呼聲，站在後臺的林建城爽快極了，身為「創意城股份有限公司」社長的他，可是從金泰剛還在學校唸書時，就發掘出他的繪畫天分。他錄用他的稿子，當他的責任編輯，一步步帶這小子踏上成名之路。有了金泰剛做公司的印鈔機，他也能夠擴大事業版圖，朝媒體進軍，讓作者變偶像，讓漫畫影像化，結合異業開發周邊商品，替作者、也替公司賺取更大利潤。

他招來金泰剛的兩名繪圖助手，悄聲急問：「點閱率怎麼樣？」

第一助手孫賢喬下了黑框眼鏡，透過手機看著金泰剛專訪在網路直播的點閱率，興奮的回道：「破百萬了。」

第二助手小左也忙著滑手機，看到粉絲留言數快速增加，大多驚豔金泰剛帥氣不輸電影明星，而且吸引許多新讀者表示要買《First》追連載，他不禁讚嘆：「電視臺結合網路宣傳，效果超好的。」

「電視結合網路 Live 播出，效果當然好嘍，我們家金剛繪畫功力強，又比其他漫畫家長得帥，不多多出來亮相，老是宅在家裡面，豈不可惜了。」林建城對於自己說服原本死都不肯上節目的金泰剛感到相當得意，不過他還是不習慣叫他 King，叫他的綽號金剛比較順口。

「社長英明！」小左伸出大拇指比了個讚，心裡也很羨慕金泰剛有這樣的人氣。

孫賢也忍不住幻想自己哪一天脫離助手工作，出道成為真正的漫畫家，是否能夠像金泰剛一樣紅？

現場專訪持續進行。

女主持人提問：「請問 King，你成功致富的祕訣是？」

「祕訣嘛……」金泰剛咧嘴一笑。「是健康，健康就是財富，我是這麼認為的。」說完，他朝眾粉絲俏皮的眨了眨眼，逗得粉絲大樂。

「King 真是幽默呢，」女主持人笑盈盈的再問：「所以你是為了健康，才去學柔道的嗎？聽說你已經拿到黑帶，現在有空也會去柔道館跟人對打練習？」

「是的，可是我學柔道不全是為了身體健康，有很大的原因是為了《疾速獵人》這部作品，因為我想親自體驗愛德華·D 用武術跟敵人戰鬥的感覺，不管是出手或踢腿，用到哪個部位的筋肉，所有動作我都要搞清楚，如實的描繪出來。」他面不改色的扯謊，因為他練柔道真正的原因根本就不是這些。

女主持人無從窺知他的心思，繼續說：「難怪 King 筆下人物的身材都這麼好，充滿肌肉線條的美感……我想替你的讀者問一問，除了定時交給《First》的四十頁連載，你每個月還要在電玩雜誌發表十六頁漫畫、繪製電玩遊戲插畫，這麼多的工作量，其實你大可以全面改用電腦繪圖，但為什麼你交給《First》的漫畫原稿仍堅持用手繪？」

「我覺得手工繪畫才有溫度，現在的工作量的確不少，有些稿子不得不使用電腦完成，但是《First》是我出道成名的地方，我再怎麼忙，也想把手繪圖稿交給《First》發表……況且博物館的收藏，不能是一堆 tif 或 jpg 檔之類的吧，總是要準備最好的手稿以備將來。」

「這麼說，你已經在準備作品收入博物館藏的計劃了？」

「當然，我的作品是最好的，歡迎各城市的博物館來預約我的手稿。」

現場粉絲又是一陣歡呼鼓掌，對於偶像的用心更加感動了。

林建城笑得更開心了。「這小子真是的，好歹要謙虛一點啊。」

專訪進行到一半，女主持人換個話題，「King 十分擅長描繪熱血打鬥、男人友情的故事，有沒有可能畫有關愛情的題材呢？對於 Miya 在《Dreamer》雜誌很受好評的新連載《你不懂愛情》，即將出版單行本，請問你有什麼看法呢？」

聞言，金泰剛的笑容倏地一斂，孫賢跟小左聽到 Miya 也嚇了一大跳，不約而同的看向社長。

林建城驚得嘴巴張成 O 字型，低聲碎碎唸：「主持人幹麼沒事提到 Miya？我已經交代過不能提到她、不能提到《Dreamer》雜誌，更不能提起《你不懂愛情》這個連載啊！」主持人沒有遵守他們事先說好的條件，讓他很惱怒，果真，他見到金泰剛面無表情，食指在沙發扶手上無聲地敲啊敲，他不用想也知道金泰剛現在一定滿肚子火。

女主持人不知道自己惹到了金泰剛，還白目地追問她跟讀者都很想知道的八卦消息，「聽說新人漫畫家 Miya 以前做過你的助手，幫助你完成不少的稿子，而且你們交往過，你有看《你不懂愛情》嗎？裡面的男主角也是當紅漫畫家，他在故事裡的造型和作品處處都像你，是否有隱射你的意思？」

林建城、孫賢和小左這下子緊張到渾身僵硬了。

金泰剛緊繃著臉，並未馬上回答，手指好似都快要把沙發扶手敲出一個黑洞了。

Miya，本名安美雅，小金泰剛兩歲，在孫賢沒有遞補上來之前，她是金泰剛工作室的第一助手，兩人曾經甜蜜交往，卻鬧到不愉快的分手，她索性辭職，把她跟金泰剛失敗的戀情畫成漫畫，投稿到《Dreamer》。

《Dreamer》的總編輯喜歡安美雅的作品，尤其對故事裡的男主角自以為是、小心眼、不體諒人又打壓女主角才能的性格頗有感觸，決定讓她的短篇漫畫變成長篇，定名為《你不懂愛情》，放上雜誌連載。

因為《你不懂愛情》大受好評，甚至在短短時間內衝上《Dreamer》各大連載作品讀者票選排行榜第一，拿到漫畫家新人獎，這令金泰剛很沒面子，更加不爽安美雅利用他來出道，還要每個月看她連載來消費他！

但現場直播的節目裡，金泰剛再怎麼不爽安美雅，也不能表現出來，他絕口不提安美雅名字，他才不要免費替她宣傳，哼！

過了一會兒，他才悶悶不樂的開口，「妳說的這位新人漫畫家我並不熟，當然不可能和她交往過，很多人想借我的名氣來紅，人家要怎麼創作，我無法干涉，只要別惡意中傷我，否則我會告上法院。」

「那麼，我想請問 King，關於 Miya 的作品—」

「好了，訪問差不多了吧，」金泰剛氣到打斷主持人的發問，乾脆自己站起來先說：「應該把剩下的時間留給現場觀眾，不然我怕簽書會簽不完。」

「是啊是啊，要 King 簽名的，快點過來排隊！」林建城大聲附和，顧不得節目流程，他拉著孫賢、小左衝向觀眾席，指揮他們排隊，以免主持人把金泰剛惹得更抓狂。

「可以拿到 King 的簽名耶！」

「好棒喔，我也要……」

粉絲們興奮嚷嚷，急著離開座位，紛紛擠到隊伍最前面，只想愈靠近偶像愈好。

現場專訪瞬間變成簽名會，主持人還差點被不受控制的粉絲推倒，大家把她當空氣晾在一邊，令她不知所措。

同一時刻，宋逸禎揹著背包，頂著十二月的寒風，守在園林大廈的警衛室外面，由於她戴著口罩，只要一呼吸，眼鏡鏡片就會漫起白霧，她索性拿掉口罩，擦了擦鏡片再戴回去。

她拿著手機，專注的看著 King 的專訪直播，笑道：「簽名就對了嘛。」她對於節目主持人問一些無中生有的八卦感到很不屑，嗟了一聲，「這個白目主持人是怎樣？我們家陛下怎麼可能跟那個 Mi 什麼的交往，況且那部漫畫畫的根本就不是我們家陛下，想利用陛下紅的壞傢伙，閃一邊去啦！」

手機畫面顯示，上百名粉絲排隊排得亂七八糟的，爭先恐後的想搶到 King 的簽名，那些手腳慢的，只能眼睜睜看著工作人員護送 King 離開電視臺。

宋逸禎心驚驚，直呼：「好險我有特權，不用到電視臺跟他們人擠人，可以直接進到國王陛下的工作室，和他零距離接觸，呵呵。」

但是工作室電話沒人接，King 住的這棟園林大廈警衛嚴格，非住戶或者不是住戶認識的親友，絕對過不了警衛室這一關，害她只能仰望二十二、二十三樓嘆氣，那兩層樓就是 King 工作的地方。

「是這個號碼沒錯啊，為什麼沒人接？社長明明說我只要打電話到陛下的工作室，他的助手就會下來帶我進去……」宋逸禎蹙眉，再重新撥號，手機另一端仍舊無人回應。

嘟……嘟……嘟……

工作室內電話鈴聲大響，吸引短毛暹羅母貓的注意，牠抬起頭喵喵叫了幾聲。

斷掉又重新響起的鈴聲越過貓咪，穿過滿桌滿地趕稿過後堆積如山的資料書、亂成一團的稿紙、製圖墨水、圓筆尖、G 筆尖、IC 和 SE 網點，最終被擋在緊閉的房門外。

給助手休息的房間裡面，金泰剛的第三助手宰裁已經躺平在床上。

他熬了一夜，剛才才完成小左交代的二十頁人物衣服塗黑的部分，睏到睡死了，就算現在有人在他耳邊敲鑼打鼓也吵不醒他，當然，他也把留守工作室，負責接電話和打掃的任務忘得一乾二淨。宋逸禎無法進入，只能在大廈大門口徘徊，甚至被警衛瞪眼，她很不好意思的走遠一點。

「好冷！」寒風吹得她抓著背包，將自己縮在大衣裡面，她等到鼻水跑出來，拿面紙擤掉又弄得眼鏡一片霧，好冷喔……

不過她很快的念頭一轉，《疾速獵人》的愛德華·D 不也是在極地的冰風暴裡堅守三天，才完成逮住罪犯的任務嗎？她現在這樣不過是小菜一碟，她學愛德華·D 握拳的動作，「啊喳」一聲，激勵自己繼續等待，但說真的，還是好冷喔，呼……

金泰剛上節目時是個好好偶像，可是下了節目，沒有攝影機、沒有觀眾，他立刻變了模樣，一坐到車裡就開罵，「馬的，不是說好這次的訪問不提我以外的事嗎？那個主持人是無知還是故意的？我為什麼要浪費睡覺的時間，來這裡回答這些無聊的問題？」

「那個安美雅，我對她好、信任她，讓她做第一助手，我甚至把繪畫技巧傾囊相授，她是怎麼回報我的？在我重感冒熬夜趕稿的時候，辭呈一丟，莫名其妙就要和我分手……」

「這也就算了，她還敢偷走我的工具書、我辛苦自製的一整本飾物和建築背景的網點紙，挖走阿修、家民，要他們改去做她的助手，完全不顧我死活，害我趕稿趕到差點開天窗，交了稿子就直接進醫院吊點滴。」

「那個女人倒好啊，把我整得慘兮兮，離開一年又四個月，現在還在雜誌連載上面裝受害者，叫什麼《你不懂愛情》來損我？馬的，得了便宜還賣乖！早知道這樣，我的工作室就不錄用女人，不對，女人都是惡魔，我永遠不准女人踏進我的工作室！」

「社長你說啊，我為什麼要聽你的話去上這個爛節目，替安美雅那個壞蛋免費宣傳？」

面對正在氣頭上的金泰剛，林建城安安靜靜的讓他罵個過癮，這才安撫道：「你先別生氣，我現在就去節目部那裡了解狀況，他們沒有遵守約定發問，我一定要他們給個交代。」說完，他交代孫賢和小左先送金泰剛離開。

金泰剛還是無法消氣，回程的路上，他依舊不滿的道：「那個裝受害者的壞蛋竟然要出單行本？哼，她憑什麼拿到讀者票選第一，應該是她自己灌票的吧，你們馬上去查她的票數，不對，從她初次連載到現在，《Dreamer》每一刊的銷售量我都要知道！」

孫賢和小左皆面有難色，無奈金泰剛說風就是風，說雨就是雨，他們不能回絕，但是要調查別家雜誌的事情，不是繪圖助手的工作範圍吧，他們互看一眼，決定把這件苦差事丟給社長。

撇開麻煩不說，小左照例要問金泰剛一聲，「現在去夫人那邊嗎？」他不知她是金泰剛什麼樣的長輩，只知道她在金泰剛手機裡的電話號碼是 0919 開頭，名稱是夫人。

夫人打電話來，金泰剛不管多忙都會接，她的要求，他從不拒絕，不過他很少主動打電話給夫人。

金泰剛隨口回道：「她沒 Call 我，表示沒什麼事，今天就不過去了……我要先回工作室補眠。」

「你現在要回工作室？」開車的孫賢嚇到。

「不行嗎？」金泰剛發現不只孫賢，小左也一臉驚慌，他疑惑的問道：「你們幹麼這麼緊張？」小左吶吶的回道：「不、一點都不緊張啊……」才怪！

他和孫賢對看一眼，他們本以為金泰剛會去夫人那裡，不然就是跟電視臺主管或社長一起吃飯，至少要到晚上十點以後才會回工作室，可現在還不到五點！

金泰剛被安美雅氣得整個人都很煩躁，也懶得理會兩個助手有點詭異的反應，他閉上眼，懶懶的道：「好了，你們兩個別吵，我要睡一下，到了再叫我。」

孫賢開著九人座黑色保母車，速度適中的往園林大廈駛去，不過他偷偷的向小左使眼色，不曉得打掃工作室的時間夠不夠？要不然他開車繞一下路，晚一點再回去，但他又怕金泰剛中途醒來，發現他們在繞路就糟了。

小左也是一臉驚慌，他急忙拿出手機打電話回工作室，可是不管他打了幾通都沒有人接，逼不得已，他只好湊到孫賢耳邊，小小聲的問：「宰裁一直沒有接電話……早上金泰剛就說了，他討厭鬱亂，回去的時候，要看見工作室乾乾淨淨的，要是回去他發現工作室裡一團亂……天哪，該怎麼辦？」

孫賢也不曉得怎麼辦，只知道金泰剛發起火來，大家都要遭殃。「宰裁到底在搞什麼鬼，為什麼不接電話？」他低聲抱怨，現在也只能希望他們到的時候，宰裁已經把該負責的工作都做好了。為了躲避冷風，宋逸禎或蹲或站的縮在行道樹後面。

她沒想過會從早上等到快傍晚，她腳好痠，這段時間她不知道打過多少次電話，但就是沒人回應，她不信邪，拿出手機又再打了一次，結果依舊讓人心寒。「奇怪，為什麼都沒有人接電話？」她嚴重懷疑工作室根本沒有人。「要不要打給哥哥？不行，他那邊也很忙……還是打給林社長再問一下？」

就在她猶豫不決的時候，忽地瞥見一輛黑色保母車駛過，在園林大廈大門前緩緩放慢速度。

她定睛一看。「那個車牌號碼……」她用手機上網找到節目影片，再次確認 King 的車牌，忍不住低呼，「是 King 沒錯，天啊，那真的是 King 的車子！」

等不到工作室的人來帶她，卻讓她等到了 King 本人啊，她又驚又喜，拔腿急衝上前。

小左輕輕搖著睡著的金泰剛。「醒了嗎？已經到嘍……」

金泰剛聽到小左的聲音，慢慢睜開惺忪的睡眼，卻同時被手拍車窗的聲響嚇到。

唯恐車裡的人沒注意到，宋逸禎雙手用力拍打車窗，大聲喊著 King。

「她誰啊？」金泰剛皺眉望著窗外。

「不知道。」小左好奇的瞅著車外戴眼鏡、長得還滿可愛的女孩，她仍在比手畫腳，嘴巴一開一闔的，不曉得在講什麼。

「看那樣子，應該是你的粉絲吧。」孫賢停了車，回頭問：「要我下車去看看嗎？」

「不用，就讓警衛打發她走。」金泰剛想了一下，覺得不對，立刻改口，「不行，我還是要好好對待每一位粉絲，以後他們才會繼續花錢買我的作品。」

孫賢和小左白了現實鬼一眼。

金泰剛整理好西裝，拍了拍還沒睡飽的臉，努力堆起笑容，在警衛趕來之前，他先下車面對眼鏡女。

宋逸禎嚇了一跳，想不到美夢突然成真，能夠這麼近的和偶像面對面，她仰望他帥到不行的臉，這才發現自己矮了他一個頭，她緊張得結結巴巴，「陛、陛下、國王陛下、King……你記得我嗎？我們、我們見過面的！」

他淡淡的瞄她一眼，她留著一頭肩下直髮，笑得連鏡片後面的雙眼也變成彎月形，可是這樣的她，只讓他想到早餐店的店員，就是笑起來很陽光，會客氣的問：先生，漢堡內用還是外帶的那種店員，況且和他見過面的人多到數不清，他怎麼可能記得她是誰。

面對她一臉的崇拜，金泰剛勾起慣常性的微笑說：「我不記得妳是誰。」

噢，他已經不記得我是誰了……期待落空，宋逸禎難免失望，窘得滿臉通紅。

「妳叫什麼名字？」

他的這句問話，似乎有一種神祕的力量，還帶著低沉的溫柔，讓她迅速從失望的谷底飄飛起來，變成果凍的腦袋無法思考，過了好一會兒她才勉強擠出話來，「名……名字嗎？我叫宋逸禎，就是宋朝的宋，飄逸的逸，禎是左邊一個示，右邊貞節的貞……」

「我好喜歡你的作品！真的，尤其是愛德華·D！打鬥場面畫得好美好棒喔，《疾速獵人》每一本漫畫我都有看，電影也看了，就是電玩遊戲學不來，因為我很不擅長打電動……但是無論如何，我是你的粉絲……忠實的鐵粉！」

金泰剛看她激動到鏡片都起霧了，紅臉被夕陽映照得更加緋紅，其實他還滿爽的，粉絲不嫌多，他樂著受人稱讚，咧嘴笑說：「謝謝妳支持我的創作。」他想到電視臺的簽名筆還帶著，隨手拿出來。「要簽在哪裡？」

「蛤？」宋逸禎愣住。

「我說簽名，」他晃了晃手中的黑色簽字筆，她手足無措的傻愣模樣逗得他真心笑了出來。「要簽在哪裡？」

她來不及反應，已經被偶像一把拉過去，害她心臟跑得比F1賽車還要快、還要猛。

金泰剛拉起女孩的手，直接在她淺灰色的衣袖橫著簽下他的筆名和日期，更好心的附加「for 逸禎」。

「逸禎，以後也請妳繼續當我的粉絲，多多支持我的作品喔！」

偶像近在眼前，喚著她名字的嗓音好聽又性感，弄得宋逸禎暈頭轉向，盯著袖子上面豪放的字跡，猛點頭連聲說：「好好好！」繼續當King的忠實粉絲，這是一定要的啦！

等她從興奮裡回神過來，King早就上車離開了。

不對啊，她猛地想起今天不是來簽名的，而是要……她連忙追上去，對著車子急喊：「停車，請你等一下！」

「要停車嗎？」小左和孫賢看向金泰剛。

「不要停，繼續開。」金泰剛命令孫賢開往停車場，經過警衛室的時候，他降下車窗向警衛交代道：「別讓那個女的跟來，你們要態度好一點的請她離開，不要讓她守在門口，否則我會很困擾。」兩名警衛點頭應道：「知道了，我們會處理。」

關上車窗，金泰剛舒服的向後靠坐著，輕鬆地將他簽名應付了事的粉絲丟給警衛打發。

第二章 跌落現實

宰裁迷迷糊糊的爬起來，搖搖晃晃的走出房間去廁所尿尿，天冷害他渾身一抖，解放完，他瞇著眼按下沖水把手，接著洗手，手一碰到冰水，他忍不住喃喃道：「冷死了。」他的腦袋完全無法思考，只想快點再躺回被窩繼續睡。

「這裡是怎樣，為什麼還沒有打掃乾淨？！人呢……宰裁你給我滾出來！」

驚天動地的吼聲驟然轟入宰裁的耳裡，他嚇得瞬間清醒，連忙走出廁所來到客廳，他看了一眼牆上的掛鐘，已經五點半多了？！慘了，他居然一覺睡到傍晚，無線電話也顯示有多筆來電未接，包括「好輕鬆」家務協助公司來電，工作室當然也沒有整理，更糟的是，金泰剛提早回來，媽呀，他死定了！

金泰剛撐著沒睡飽的身體接受訪問，被主持人擺了一道，問了一堆安美雅的事已經夠嘔的了，現在回到住處，還要看到一片混亂，他 X 的，怎麼今天就沒有一件事是讓他滿意的。

「對不起！」宰裁大聲道歉，「我不小心睡著了，對不起……我、我馬上聯絡『好輕鬆』的人過來整理……」他在金泰剛開口之前，用仆街的姿勢掃蕩堆滿地上的書籍雜物，以免妨礙他走路。

「你—」金泰剛還沒罵人，脫了鞋的腳不知道踩到什麼刺痛著，他為了躲開，卻因為重心不穩不小心摔倒，又撞到堆高的書本，一本接一本的砸到他，害他痛上加痛，坐著猛揉腳丫，這才看清楚是被 G 筆尖刺到，幸好沒有流血。「該死的！」詛咒一聲，他丟掉筆尖。

讓他更不爽的是，貓咪把他的一條腿當拱橋，在底下竄來竄去，玩得不亦樂乎，他氣得想抓牠，無奈牠靈活得很，快速跳上桌，黑色長尾甩啊甩的，慢條斯理地伸舌舔弄好似穿了黑襪子的四肢，白裡摻灰的身體連著一顆黑頭、兩隻黑耳。

金泰剛發現牠回頭睜眼睨著他，彷彿在嘲笑他：人帶賽走衰的時候，誰也擋不了，你知道的……惹起他一肚子火，跳起來抓牠，又被牠跑掉，他氣呼呼的遷怒到宰裁身上，「我交代你的事情都不做，你還能幹麼？明天你不必來了，我要 Fire 你，Fire！」

他的怒吼聲嚇跑了貓咪，宰裁更加嚇得整個人都呆了。

「你不能 Fire 宰裁……」孫賢連忙勸道。

「對啊對啊，」小左也衝過來幫腔，「沒有宰裁，只有我跟賢哥事情一定做不完的，而且宰裁有做事的，你看，二十頁要塗黑的部分他都畫完了，他只是熬夜太累，睡了一下，我現在馬上叫人來打掃，一定很快就把工作室整理乾淨！」

「沒錯沒錯！」孫賢接著說道。

金泰剛緊皺著眉頭，還是無法消氣，可是第一跟第二助手都開口了，他是不是該給他們面子？孫賢和小左緊張的看著金泰剛的表情，擔心的想，若是宰裁被 Fire 了，他們的工作量一定會暴增，最可怕的是金泰剛的壞脾氣，常害新人做沒多久就走人了，上一個做不滿兩個星期就自動離職，再上上一個做了六天，再上上上次的新人更短，只做一天……害他們要時常徵人，而且新人又要從頭教起，實在是浪費時間又浪費體力。

他們覺得宰裁算是很不錯了，待了半年多，手繪技巧學得快，也會用電腦繪圖，還有耐心完稿，他們真怕宰裁走掉，再來的新人不會比宰裁更好了。

金泰剛不管這些瑣事，對他而言，付給三人比其他漫畫家助手多一倍的高薪，他們就應該把負責的工作一一做好。

「對不起、對不起……」宰裁不停道歉，後悔貪睡沒做好事情，急到快哭了。

「金剛，你不要解僱宰裁，」孫賢極力勸說，「你先上樓去睡，等你起來，我保證工作室鐵定會乾乾淨淨的。」

「你替宰裁保證？」金泰剛瞥了孫賢一眼，又看向小左和宰裁，他想了一下，撇嘴說：「既然你們都幫他講話，我就暫時留他，等我睡醒，若是還看到工作室亂七八糟的，我一定叫他走……喔，對了，他偷懶了一天，薪資也要扣掉。」

宰裁愁眉苦臉，可想想扣一天薪資總比被 Fire 好，便點點頭，不再多說什麼。

小左鬆了一口氣，無論如何，工作室乾淨了，宰裁就不會被解僱，他和孫賢也不用一個人當三個人用。

孫賢討好的目送金泰剛上樓。

等金泰剛離開後，小左輕聲道：「呼，好險，你沒事了。」

宰裁聽到小左的安慰，也感受到孫賢拍他肩膀的溫暖，他勉強憋住不哭，對他們只有感謝再感謝。

「一起工作的就是兄弟，別客氣啦。」小左一把勾住宰裁的肩頭，也勾著孫賢，他就是看不慣樓上的，不禁抱怨，「真該讓那傢伙的粉絲粉條看看他們的偶像有多會亂發脾氣，對自己的助手有多無情多小氣，不提熬夜畫稿的辛苦，稍微睡一下就要扣薪水！」

「工作室這麼亂，有八成是那傢伙弄出來的，還好意思罵別人，自己不會順手收一收喔？人家美雅姊做助手的時候，肯定吃了不少苦頭，才決定不幹了，選擇離開……哇哩咧國王陛下，那傢伙是暴君才對！」

「你可以再講大聲一點。」孫賢瞥了小左一眼。

小左吐舌做鬼臉，俗辣不敢大聲，他可不想變成下一個被 Fire 的，反正私底下叫一叫，他也聽孫賢這麼叫過啊。

宰裁被暴君嚇個半死，慶幸暫時保住工作了，連聲道謝，「謝謝小左哥，謝謝賢哥！」

孫賢提醒道：「這次我們幫你求情，下次不能再這樣了。」

宰裁猛點頭說：「沒有下次了，樓上那一位……發起火來真的很可怕！」他沒膽子叫金泰剛暴君，只希望以後不要再惹到暴君……啊，不對，是不要惹到雇主。

暴風過去，宰裁連忙打電話聯絡「好輕鬆」家務協助公司的人，一定要在金泰剛睡醒之前，迅速完成打掃和準備晚飯。

未料他和對方通電話時，才知道他們的員工被大廈警衛驅趕，他忙衝下樓去，幸好人沒有離開，於是乎，他順利帶人回來二十二樓。

由於時間緊迫，小左與孫賢等在工作室門口，想和「好輕鬆」的人員討論，怎麼做重點打掃才會快又乾淨，可是當他們看見跟著宰裁過來是個女的，而且還是剛才追車的那個粉絲時，他們瞬間傻眼。

「是妳……妳是要 King 簽名的人。」

「我沒有要 King 簽名，是他自己來簽的，」宋逸禎急忙解釋，「而且他的簽名我老早就有。」

除了帶她過來的人，在她面前還有兩個男人，她想，他們應該也是 King 的助手，她向他們行禮打招呼，「你們好，我是『好輕鬆』家務協助公司派來打掃跟煮飯的人員。」

「妳是『好輕鬆』派來的……不會吧？」小左一臉懷疑。「我們這邊打掃和供餐一向是宋逸傑負責，從來沒有換過人，今天怎麼會來個女的？」

「宋逸傑是我哥哥，我叫宋逸禎，從今天開始，由我代替哥哥，來這裡工作兩個月。」她又補充道：「哦，對了，你們的林社長也知道這件事，他已經同意我過來，說會有人帶我進工作室……他沒告訴你們嗎？」

「社長有說嗎？」孫賢和小左都看向宰裁。

「有啊，」宰裁搔頭回答：「社長說，傑哥的老婆剛生產，身體很虛弱，他必須在坐月子中心陪伴，再加上傑哥的老婆娘家太遠，傑哥的爸媽也有小吃攤的生意要做，抽不出時間幫忙照顧小Baby，所以傑哥要花點時間找保母，只好先讓他妹妹代替他，只是我不小心睡著了，來不及通知你們。」

宋逸傑在成立「好輕鬆」家務協助公司的時候，林建城就是客戶了，他欣賞宋逸傑做事認真負責，擁有廚師證照更是大大的加分，最重要的是口風緊，不會到處亂講客戶的事情，所以他把宋逸傑推薦給金泰剛，讓宋逸傑負責工作室的整潔和餐點。

金泰剛覺得宋逸傑的服務還不錯，就繼續用下去，不再換人，不過他嚴正表示過，只有宋逸傑可以踏進他的住處和工作室，其他員工一概禁止進入。

即便是親妹妹的宋逸禎，也不能因為哥哥的關係，進入她崇拜的偶像住的地方參觀，當然無從知曉偶像的隱私、工作吃飯休息的樣子，若非哥哥碰上大嫂產後不適的緊急事件，她根本沒機會幫忙。

她今年二十二歲，大學畢業差不多半年，還沒有找到工作，現在暫時到哥哥的公司打雜，哥哥有空會教她做各式各樣的餐點，也學到不少做家務的技巧。

之前她聽到哥哥和林社長談話，需要尋找能夠代替哥哥來 King 的地方工作的人，她高興得自告奮勇，她還記得林社長那時是這麼說的一

「我怎麼沒想到？你妹妹不錯啊，她雖然不是正式員工，卻是你的家人，能常常來公司幫忙，她學會你的廚藝，又熟悉你們到府服務的流程，不找她要找誰？」

「你也知道 King 的脾氣，他絕不容許陌生人隨便進到工作室，更何況他那麼有名，我也不放心別家掃除的去打擾 King，若是有誰大嘴巴，把 King 工作室裡的情形亂傳出去，或其他人做的三餐不合 King 的口味，那都很麻煩。」

「逸禎就不同了，她是你妹妹，品性跟你一樣好，我也放心，可以對 King 說明她代替你的理由，只要兩個月就好了，到時候，你就可以恢復正常工作，還是你要就此失去 King 這一位大客戶？」

宋逸禎慶幸有林社長勸說哥哥，她也保證絕不假公濟私，一定好好的做事，不會用粉絲心態去騷擾 King……終於，哥哥勉為其難的接受了，讓她代替他兩個月。

「禎寶，這次妳是用我公司職員的身分去做事，妳一定要認真，如果妳不能適應，或者工作上碰到任何問題，馬上要告訴我，我會親自處理，妳要記住喔！」

宋逸禎記住哥哥說過的話，為了大嫂和小 Baby，她要全力幫忙，讓哥哥無後顧之憂的待在妻兒身邊。

她看出助手們的疑慮，馬上保證道：「你們放心，這裡該怎麼打掃，全部的書籍、網點編號、繪圖工具等等的東西，應該放在哪個位置、哪個抽屜或架上，我哥都做成資料交給我了，啊，還有，我會遵守我們公司的服務守則，絕對不向他人洩露客戶任何的事情。」

既然是宋逸傑的親妹妹，加上有社長同意，孫賢稍微安心了，但還是忍不住再次確認，「那麼，妳應該也知道，King 除了重視工作環境的整潔，對食物更加挑剔，他不喜歡高鹽高油的外食，規定要用他冰箱裡的有機無毒食材現做，而且必須合他的胃口，也不吃隔餐的東西……」

「我知道，我哥有告訴我 King 的飲食習慣，King 認定的廚師就不會改變，我哥做的料理，我大部分都會做，他也教我怎麼做才好吃，也寫下 King 喜歡的菜單，所以我做出來的口味不會跟我哥相差太多，我可以現在就做，你們要吃看看嗎？」

三個男人見她坦率且自信，應該八九不離十了，紛紛說不用試做，何況沒有太多時間浪費，要趕在金泰剛睡醒之前完成任務，必須靠她幫忙。

於是乎，宋逸禎終於能進入 King 的工作室。

「等一下，」孫賢提醒道：「如果妳有手機、相機、隨身碟、筆電或是平板電腦什麼的，要麻煩妳全部拿出來，妳的東西會暫時鎖在置物櫃裡，等妳要離開的時候再帶走。」

「喔，好……」宋逸禎把身上的 3C 產品統統交出去。她是有聽哥哥說過會檢查隨身物品，可沒想到進工作室之前，要先通過一道白色的安檢門。「哇啊，好專業！」她不禁咋舌，還以為是在走機場的通關口。

孫賢再拿手持式偵測器複檢，一面向她道歉，「不好意思，每一個進來的人都要這樣檢查，因為之前有離職的人員，偷偷帶走 King 重要的繪圖資料，造成 King 損失嚴重，後來才會設置安全檢查，除了 King 能使用自己的手機或電子產品，其他人只能用無線電話和分機聯絡，工作用的電腦也沒有上網功能，以防竊取或偷傳繪圖檔案。」

小左和宰裁都曉得孫賢這番話是在暗指安美雅，只是他們覺得金泰剛搞個安檢門也太誇張了，是把來這邊的人都當成罪犯嗎？

宋逸禎也在小左遞來的保密合約上簽名，這才能夠真正進入 King 的工作室大門，她不免嘆了一口氣。「我是聽我哥說過進來之前要先檢查，只是沒想到這麼嚴格。」

「進來是滿嚴格的，可是我們都很好相處，妳哥有沒有對妳提起我們？」

「沒有，我只知道來這裡要做的工作，」宋逸禎搖頭說：「哥哥不會隨便亂講客戶的事情。」

孫賢微笑道：「既然這兩個月妳要和我們天天見面，不知道我們就說不過去了。」

宰裁先自我介紹說：「我是 King 的第三助手，負責跑腿辦雜事，若有空就要分擔小左哥的工作。」

「我是第二助手，」小左接著說：「負責人物頭髮和衣服塗黑的部分，還有貼網點，對了，我在學生時代是漫畫社的，一直到现在都還有出自己的同人誌。」

孫賢推了推黑框眼鏡，最後一個自我介紹，「我擔任第一助手，負責畫圖稿的配角人物線條、背景建築物，還有主要的刮網效果，忙的時候，小左也會分擔我的工作……」

宋逸禎專心聆聽，也知道宰裁來這邊工作的時間最短，年紀最小；三十二歲的孫賢是這裡最年長的，她想不到他竟是 King 大學時期的學長，可以說是一路陪著 King 辛苦創作到成名的重要夥伴，也因此，只有他不必簽下工作規範的合約書。

三個大男人很少看見……不對，應該說自從安美雅離開之後，他們就沒有見過女性走進工作室，而且想不到宋逸傑有這麼可愛的妹妹，對她好奇心無窮。

「好了，有什麼問題，以後再問，不要耽誤打掃的時間。」孫賢打斷小左和宰裁，免得他們問個不停，接著他笑著對她說：「他們兩個都叫我賢哥，妳也可以這麼叫。」

她馬上帶著甜笑叫了一聲賢哥。

「還有我啊，我是小左哥。」

宋逸禎喚一聲小左哥，宰裁年齡也比她大，便主動喚道：「宰裁哥，也請你多指教。」

「啊……我暈了！」宰裁仰倒在小左身上，爽叫：「終於有可愛的女生在這邊叫我哥了，真好，我不是最小的，現在老么換妳做了，妳是老么，呵呵。」

老么？孫賢和小左覺得不錯，附和道：「以後我們就叫妳老么吧。」

「老么……我嗎？」宋逸禎愣了一下，不過隨便他們怎麼叫，他們方便開心就好。她將背包隨手一放，東張西望了一番，不禁讚嘆道：「這裡好大喔，是二十二、二十三樓打通的房子？」

「沒錯，這裡和樓上各有一百三十坪，這一層是我們跟 King 工作的地方，也有廚房、給我們助手休息的房間、影音娛樂室。」孫賢手指上面，「樓上是專屬於 King 的休息空間，我們不能上去。」

宋逸禎也知道不能上樓，只能打掃工作室的範圍，不過她很好奇的問：「我還以為來到 King 的工作室，會看到他的畫作滿滿的掛在牆上，怎麼會是掛著貓咪的照片？」

照片做成大圖輸出的掛報幾乎佔了整面牆，是隻暹羅貓雙眼炯炯有神蹲坐的英姿。

「牠叫大神，是工作室的吉祥物，」孫賢說：「當初 King 還沒搬進來、這裡在整修裝潢的時候，聽設計師和工班說，牠是突然從空衣櫥裡跳出來的，也不曉得牠從哪邊來的，他們好幾次要抓牠，都被牠逃走，隔天又回來躲著，牠擺明了賴著不走，他們沒有辦法，只好留給 King 處理，後來 King 收養牠，就一直養到現在。」

「牠可厲害了，會預測喔！」小左也說：「King 剛開始連載漫畫的時候，牠就莫名對《疾速獵人》的稿子反應特別激烈，我們把圖稿放到抽屜裡，免得被牠抓破，牠就會對著抽屜一直喵喵叫，叫很久都不停，後來《疾速獵人》就爆紅了。」

宰裁也加入討論，「我也聽前輩說了，有幾次牠不吃東西，抱去看獸醫，後來這裡不是有人生病，就是送到印刷廠的稿子掉頁，搞到大家人仰馬翻的去找，總之貓咪不在，工作室就超不順的，趕快把牠接回來膜拜一下，說也奇怪，不順的感覺就會消失。」

「所以有人乾脆把牠的照片拿去大圖輸出，貼在工作室，用來趨吉避凶。」

「是這樣啊，難怪把牠取名叫大神。」宋逸禎聽了感到不可思議，也覺得有點好笑，不過奇怪的是，她怎麼只見掛報，不見貓影？

「奇怪，大神跑去哪了？」孫賢找不到大神本人，只好告訴宋逸禎，「可能牠覺得妳很陌生，跑去躲起來了，等一下就會出現。」

實際上，貓咪才是這間工作室的元老，比所有的助手、金泰剛的歷任女友待的時間都要長，可惜向來對金泰剛愛理不理的，雖然是母貓，卻比較黏女生，也是金泰剛的前前前女友說要留下牠，給牠取名，他才勉強養牠。

至於大神的掛報放在工作室最顯眼的位置，正是前女友安美雅的傑作。

安美雅離開，牠鬧了一陣子，全部助手都被牠抓傷過，那時候，工作室衰事連連，連金泰剛都衰到在醫院躺平了，大罵貓畜牲忘恩負義胳膊向外彎。

不過大家罵歸罵，仍舊輪流照顧大神，以免工作室災難不斷。

貓咪親近前女友，不用男主人的這件糗事，助手們絕不能在金泰剛面前提起。

宋逸禎不知道這些，只忙著張望亂七八糟的環境，思考怎麼掃除是最快的。

宰栽帶宋逸禎到儲藏室拿打掃的工具時，小左忽然想到一件事，有些緊張的湊到孫賢耳邊，小小聲的說：「樓上那傢伙今天的心情很差，還撂話女人不准踏進工作室，如果他醒來看見她在這邊……」

宋逸禎愣住，不知道為什麼自己一下子變成六隻眼睛注目的焦點。

「那就一定要在金剛睡醒之前，做完全部的事情。」

「我估計金剛這一覺最少會睡六個小時……」

「不就快到凌晨十二點？」

「這樣吧，晚餐不用做了，全部時間拿來整理。」

「萬一金剛提早醒來，看到她要罵人，我就趕緊聯絡社長。」

「對，只有社長的話，金剛會稍微聽一下。」

宋逸禎聽見三個男的你一言我一語，叫 King……金剛？她覺得滿有趣的。

他們討論出結論後，孫賢便對她說：「為了避免麻煩，妳打掃完就可以離開了。」

「喔……」宋逸禎難掩失望，再晚都想見到偶像一面啊，但是今天不可能了。

「開始吧，我們幫妳一起打掃。」

「不、不用了，客戶付錢給我們家務協助公司，我們就該負責把工作做到好，怎麼能讓你們來打掃，真的不用啦！」宋逸禎忙搖頭搖手婉謝。

「但是這麼大的地方，妳一個人行嗎？」

「我行的，我們公司打掃很講究效率，你們就放心的交給我吧。」

既然她都這麼說了，孫賢、宰栽跟小左不再堅持，其實他們畫稿子到今天早上，全都睡眠不足，尤其是孫賢、小左又陪著金泰剛到電視臺，累上加累，要打掃也是心有餘而力不足啊，不如趁現在小睡一下。

「那就拜託妳嘍，我們到房間睡一會兒，」孫賢說：「如果妳弄好了，記得過來叫醒我，我會把妳放在置物櫃的東西還給妳，希望妳能早一點收工。」

「好，沒問題。」她笑著回答。

目送他們進房間休息後，她從背包裡拿出哥哥給她活頁資料夾，依照上面的圖片和筆記，大概掌握了這裡每樣東西的擺放位置，接著她脫掉外套，綁好頭髮，拿起垃圾袋、掃帚和畚箕，先從地面亂七八糟的開始打掃整理。

超過一百坪的室內整理起來真的滿累人，雖說是冬天，宋逸禎也掃到出汗，環顧偌大的地方只有她一個，免不了孤寂，她不由得嘆氣，「我以為來這邊就能跟我的偶像 King 講到話呢……唉，夢想和現實真的差很大。」

害她昨天一夜沒睡，都在幻想自己和別的粉絲不同，她跟 King 親近的相處聊天有多好有多棒……結果現在呢，她連他一面都見不到，唉！

她大嘆一口氣，很快的收回心思，自我安慰道：「有哪個讀者能像我這樣，進來國王陛下創作的地方？我可是獨一無二的呢，我就來把這裡通通打掃乾淨……啊喳！」她學愛德華·D 握拳來鼓舞自己。

她努力打掃之後，地面亂成一堆的東西終於各自歸位，三個助手的工作桌也整理好了，就只剩下 King 的空間還沒整理。

King 的空間位於最裡面，用落地玻璃窗門自行隔成一間，差不多五、六十坪大，關門、闔上直立簾，就能隔絕門外聽到裡面的聲音。

「哇啊，這就是 King 創造出所有故事和人物的空間！」宋逸禎帶著朝聖的崇拜與好奇，四處張望讀者粉絲一輩子都不可能進來的地方，也驚訝 King 的藏書多到爆，L 形的工作桌上，放置大尺寸的描圖臺、各式各樣的繪圖工具、電腦螢幕、掃描器，離桌子不遠處還有雷射印表機、影印機之類的工具。

「哇啊！愛德華 · D 的公仔，還有筆記本和文具組、滑鼠墊、馬克杯耶！天啊天啊，怎麼會有獵人教官室的完整版模型，好想抱回家喔！」

她控制不了的哇聲連連，每一個周邊商品都想帶走，甚至看到 King 使用原木做的鉛筆，摸到擱在描圖臺上面的幾張《疾速獵人》草稿，她興奮得呆掉，可惜不能拍照做紀念。

不知不覺當中，她兩手抓得滿滿全部是《疾速獵人》的周邊商品，要她不假公濟私真的太難了，但她猛地想起哥哥千叮嚀萬交代，只好命令自己不要再拿再逛了，雙手裡的東西統統放掉，她必須替哥哥完成工作。

於是她拿來哥哥的資料夾，翻過剛剛掃好的區域頁數，奇怪，怎麼沒有 King 這一間的筆記？

她翻下一頁，沒有，再翻頁，還是沒有，資料夾前前後後她都翻遍了，註明 King 工作間的頁數就是找不到！「難道我沒有帶來？不會吧……」她忍不住哀叫，分明記得哥哥有交給她，她也確實放入活頁夾，她努力的再回想—

她昨夜睡不著，將全部的活頁紙帶到床上玩著排列遊戲，結果不知不覺睡著了，導致今天起床得也比較晚，她沒空摺棉被就趕著出門，可能有幾頁沒回收壓在被子底下……天啊！怎麼辦，現在也不可能回家去找。

時間剩下不多，她決定先打掃要緊，至於物歸原位，只好憑記憶了，她喃喃自語，「反正這裡弄乾淨、東西擺好就好了，應該沒什麼大問題吧？」

她繼續打掃桌椅四周，掃到什麼凸起物品，撿起來看，竟是發出酸臭味的三明治，她一陣噁心，沒好氣的想，三明治究竟是躺在桌腳旁邊多久才會壞掉啊啊啊！

第三章 大神出現

金泰剛在二樓的臥室裡，睡熟得像死了一般，動也不動。

先前安美雅擅自拿他的東西、趁他熟睡的時候溜走，造成他巨大損失，他學到了教訓，不惜砸錢做了兩層樓的保安系統，除了大門的安檢和偵測器，還有孫賢他們不知道的攝影機。

針孔攝影機安裝在房子各處，除了避免侵犯人隱私權的浴室和睡覺的房間之外，所有人的活動都會透過攝影連結到金泰剛的電腦存檔。

因此，即便他沉睡了，監視器依舊能代替他的眼睛，持續二十四小時運作。

電腦螢幕分割成八小格監視畫面，其中一格攝錄到女孩摘下眼鏡擦拭。

宋逸禎擦完眼鏡又戴上，她終於把整個工作室收拾好了，她很滿意環視一圈，空間終於恢復乾淨清爽，至於一些小地方的灰塵，她打算明天開始再分區慢慢的弄。

她把打掃工具放回儲藏室，放下頭髮，穿回外套，本想去叫醒孫賢，拿了自己的東西就走，可瞥到外套袖子上面的簽名時，想起金泰剛迷死人的笑容，他把她拉過去，靠她好近的叫她逸禎，她興奮到差點整個人爆掉……她實在捨不得就這麼離開有他的地方。

「好不容易才能夠進來，這是國王陛下的工作室、愛德華·D誕生的地方啊！」她看著上百坪的大房子，不自覺的喃喃低語，「陛下在這裡怎麼走動？怎麼吃飯？怎麼工作？怎麼看繪畫的資料？我好想要知道喔。」強烈的渴望絆住宋逸禎腳步，抬頭望了牆壁的掛鐘一眼，「賢哥他們說陛下最少會睡六個小時，現在還有一個多小時的空檔，我等一下再走就好啦。」

一旦找到留下來的藉口，她暫時忘記哥哥交代的事情，又發現煮咖啡的機器，她摸摸機器，撫過咖啡杯，忍不住幻想，或許是金泰剛喝過的杯子啊，她也想來一杯，伸手輕壓咖啡機的按鍵，拿杯子沖煮出熱騰騰的咖啡。

人就是這樣，忙的時候沒知覺，一閒下來就餓了，況且她晚餐沒吃，拚命在打掃，現在肚子餓得咕嚕叫。

幸好這邊有大冰箱，為了供應他們的飲食，冰箱裡的食材應有盡有。

她決定來弄最省事的吃法，於是拿出兩片白吐司，到廚房用平底鍋乾煎一下，等到吐司微焦，變得酥酥脆脆，再把切片的火腿、番茄、奇異果、蘋果擺上去。

宋逸禎將擺滿料的吐司裝盤，放到餐桌上，她滿足的聞著咖啡香，正要坐下來享用時，突地感到一個毛茸茸的東西擦過腳邊，她嚇得連忙往旁邊一跳。「什麼東西？」她低頭仔細一看，和掛報上面一模一樣的暹羅貓也在抬眼看她，她忍不住驚呼，「大神！」

大神回應似的喵叫一聲，迅速跳上椅子。

貓兒一掌幾乎抓到盤中吐司，宋逸禎連忙把盤子移開。「不行喔，這是我吃的。」

眨眼之間，牠又跳走了，牠無聲無息的落到地面，和她保持一定距離對看。

她不禁讚嘆貓咪動作流暢又優雅，她朝牠揮手輕喚，「不要怕，過來……」她看牠歪著頭蹲坐，好像在思考什麼，沒多久，牠突然起身，直直走向她，在她身邊蹭來蹭去，她欣喜的將牠抱起來，撫摸著牠柔軟的毛。「妳是女生？」貓咪親近人，對她撒嬌似的喵喵叫，讓她不禁直呼，「好軟、好可愛喔！」

和大神玩了一會兒，宋逸禎發現牠似乎一直在盯著那兩片吐司，不知道是不是也肚子餓了，她想到貓飼料擺在廚房，於是她先放下牠，弄飼料給牠，不料牠瞧也不瞧一眼，竟然扭頭離開廚房，直接走到冰箱前喵喵叫，貓掌不停拍打冰箱門。

於是她打開冰箱，還沒來得及搞清楚牠想要吃什麼，就見牠快速往前一衝，貓爪胡亂揮舞，她嚇得急忙關上冰箱門，免得牠把冰箱裡的東西弄得亂七八糟，她正要回頭唸牠一頓，卻發現牠嘴巴竟然咬住一袋東西。

「不會吧，」宋逸禎定睛一看，這才發現大神咬著一袋白魚片，她驚奇的道：「妳確定是貓不是人嗎？也太聰明了吧！」

既然是貓咪自己咬到的，宋逸禎沒理由不讓牠吃，只是她怕魚片剛剛從冰箱拿出來，太冰會害牠肚子痛，於是她好說歹說，終於讓牠放開嘴，接著她用平底鍋把魚片煎熟，怎知她才剛把放涼的魚片放進飼料盆，還來不及擱在地上，牠已經跳上流理臺，埋首吃著魚片。

看牠吃得津津有味的可愛模樣，她開心的笑道：「大神小姐，妳不用吃得這麼急，又沒人跟你搶。」

說著說著，她不禁又開始幻想，金泰剛是怎麼餵貓咪、怎麼和貓咪互動的呢？

「King哥哥，我愛你，請幫我簽名……」

「你是我們的國王陛下！」

「你的每一部作品都好好看喔，我們要一輩子做你的鐵粉！」

金泰剛樂得接受讚美，一面簽書，一面聆聽屬於他的歡呼，粉絲的歡呼聲永遠不嫌多啊。瞬間，他的簽書會對面有幾個搬運工吵鬧地來來去去，指揮工人的男女也旁若無人的吆喝著，他們將堆高的箱子一一拆開，拿出《你不懂愛情》的燙金限量版，迅速吸引讀者蜂擁而上。

「Miya 的書終於出版了！」

「印得好漂亮喔，我好喜歡，看，是 Miya 本人耶，她真的來了！」

「她的漫畫內容更讚，女主角一直付出，卻得不到男主角的回應，我看得都哭了，Miya 真的很會描寫愛情……」

金泰剛對那些迷安美雅的人嗤之以鼻，但過分的是，原本等著他簽名的排隊人潮一下子變心，全部擠到《你不懂愛情》的限量版那邊，爭相購買還要作者簽名，他火大的站起來罵道：「那傢伙的書根本不值得買……喂，你們有沒有在聽我講話，不是我的鐵粉嗎？他媽的統統給我回來！」沒有半個人回來。

金泰剛氣到忍不住了，衝去對面向安美雅問個清楚，卻被她反嗆，「我的書受歡迎，你不高興了？你知道嗎，我跟你在一起的時候，我也很不高興。」

他不懂她為什麼不高興，才這麼想，就已經下意識的問出口了。

「你還要問我為什麼？原因我早就告訴過你了，是你不肯改變，每次都左耳進右耳出，你不在乎我的感受，也從來不了解我想要什麼，既然你只關心你自己，永遠都是你的事情最重要，你又何必和我交往談戀愛？總之，金泰剛，你這個人根本就不懂愛情！」

金泰剛氣怒得想要回嘴，沒想到《你不懂愛情》限量版突然化成飛鏢，一本接一本不停的砸中他，痛得他大叫，他這才驚見安美雅簡直是惡魔，指揮無數的單行本攻擊他，害他整個人被擊倒，被上千本漫畫重重的壓著，完全動彈不得……

「哇啊，哇啊啊—」金泰剛的驚叫聲響徹臥室，他猛地彈坐起身，兩眼瞪得大大的，雙手胡亂在身上亂摸，確定自己沒被《你不懂愛情》限量版給壓住，再仔細一看，他人好端端的坐在床上，這才冷靜下來，原來他只是作了一場惡夢，不過很快的他的火氣又直衝腦門，忍不住咒罵道：「該死的安美雅，連我睡覺都跑來亂，果然是惡魔！」

其實他和安美雅分手至今，仍舊搞不懂她離開的原因，雖然她有說過，可是他真的不記得了，什麼感受啊、想要什麼的，女人光會扯這些，他只覺得麻煩又無聊，更糟的是，愛情結束後，他不僅因為趕工而身心受創，就連工作室也損失慘重。

經過時間沖淡，現在，金泰剛恢復正常了，還是單身好，愛情不碰為妙。

他看了眼手錶，竟然睡不到五個小時，他把這筆帳也算在安美雅頭上，又坐了一會兒，他才從床頭櫃撈來手機，滑開螢幕，他看到林建城傳來的最後一則訊息，電視臺節目部經理邀吃飯，想要帶著主持人親自道歉。

「為了我們公司以後還要跟電視臺合作案子，一定要出席飯局，不要撕破臉……哼，我管你那麼多！」金泰剛撇嘴讀完了，不急著回覆，也懶得看其他的訊息，便順手把手機往褲子口袋一塞。清醒後，他覺得肚子餓了，便掀被起床，不過在他下樓吃晚餐之前，他要先做一件很重要的事—確認電腦螢幕的監視畫面。

針孔錄影監視果然好用，他已經看到工作室整理乾淨了，很好，宰裁不用走了。但螢幕的另一格畫面卻使他緊皺眉頭，大神怎麼會在廚房吃東西，竟然還伸出貓掌和女人玩耍？！他直覺反應，驚愕低喊：「難道安美雅回來了？！」

他急忙放大監視畫面，看到那個女的頭髮長度顏色和身形都不是安美雅，究竟是誰敢隨便闖入他的地方？

「若不是孫賢他們帶那個女的進來，她不可能進到我的工作室……馬的！到底是誰這麼大膽，居然讓她進來？！」金泰剛咒罵完，已然一陣狂風似的衝下樓。

一到樓下，他馬上聞到咖啡香，接著發現餐桌上有吐司，上頭還鋪了火腿和水果片，他摸到吐司烤得熱熱的，是現做的，並非隔餐的東西，看起來很可口的樣子……害他肚子更餓了，直接拿來吃，味道不差。

他想了想，又覺得不對，現在不是吃吃喝喝的時候啊，但他還是忍不住吃光兩片吐司、喝光咖啡，接著驚訝的聽到從廚房傳來那個女人的笑聲，而大神像在回應她似的喵喵叫。

自從安美雅離開之後，金泰剛幾乎沒看過哪個人能討好大神，不對，應該說，大神是同性相吸，異性相斥，牠跟女人都相處得不錯，卻不甩這間工作室的男人，根本就忘了是誰每天供牠吃、給牠睡覺的窩，哼！

他走向廚房，人還沒跨進去，就在門口瞥見大神很沒尊嚴的翻出肚子，任由女人搔弄！

「這樣抓很舒服吧，妳好軟好可愛喔，剛才的魚這麼快就吃完，一定很合妳的口味吧，妳該不會和妳的主人一樣，只愛吃現做的，不能是隔餐的食物吧？」

金泰剛聽她的聲音，看她袖子上有他的親筆簽名，立刻想到她是傍晚追著他車子跑的女生，叫宋什麼……啊，宋逸禎。

他奇怪她為何沒有被警衛趕走，反而進來工作室？他還沒開口，卻聽見她壓低嗓音模仿男聲—

「咳，親愛的逸禎小姐，妳沒猜錯，我養的貓當然和我一樣，只愛吃現做的，不能是隔餐的食物，妳第一天來工作就表現得非常好，讓我的貓吃得很高興，工作室也打掃得很乾淨，為我準備的三餐更是沒話說的讚啊，我對妳非常滿意。」

隨即她又恢復原本細甜的聲音，假裝害羞的笑道：「謝謝國王陛下，我真是不敢當。」

「親愛的逸禎小姐，妳不必謙虛，我是宇宙無敵超級有名的漫畫家，有很多人為我賣力的工作，雖然妳才剛上班，可我最滿意的就是妳，我有預感，我一定會愛上妳，這間工作室不能沒有妳。」

「呵呵，討厭啦，陛下這樣講，我會害羞，你的粉絲那麼多，都好愛你，想成為你的王后……」

「親愛的逸禎小姐，雖然我有無數的粉絲，但是我要的王后就只有妳一人。」

「真的嗎？要我成為陛下唯一的王后……呵呵！」宋逸禎愈說愈開心，摟著暖乎乎的大神一逕的傻笑，陶醉在一人分飾兩角的遐想之中。

「逸禎小姐，成為王后第一件要做的事情，就是與國王共舞，讓所有的臣民欣賞妳美妙的舞姿，妳是否願意跟我一起共舞？」

「我當然願意，請國王陛下立刻馬上快一點帶我跳舞吧！」她連用三個形容詞，以表現自己有多興奮。

宋逸禎將貓咪當成金泰剛，對牠說話，抱著牠要轉圈圈，怎料她才轉了半圈，就看見一個高大的男人倚在門口，穿著寬鬆的運動衣褲，頭髮沒梳，蓬蓬亂亂的，完全不像她在節目上看到的，卻又真真實實的是她認識的超級漫畫家！

金泰剛瞇著前一秒才自 High 到不行，此刻卻嚇到渾身僵硬的她，她臉紅發熱，眼鏡一片霧，他突然很想笑，不過他卻努力忍住，問道：「什麼準備三餐？什麼王后什麼共舞？妳耍寶啊，自言自語的到底在幹什麼，是誰讓妳進來的？」

見他一臉嚴肅，她嚇得全身血液逆流，而且聽他問的問題，他一定把她剛才的小劇場都聽得一清二楚，天哪，這是什麼丟人的情況！「是、是宰裁哥、賢哥和小左哥他們讓我進來……不對，是林社長先同意的……我才能過來……他應該有通知你……我、我是宋逸傑的妹妹宋逸禎，來代替哥哥工作兩個月……」

宋逸傑的妹妹宋逸禎？金泰剛拿出手機點開和林建城的對話欄，林建城確實跟他說了這麼一件事，不過這則訊息是在他睡著的時候傳的，鬼才會看！

老婆生產，讓坐月子中心照顧就好了，宋逸傑跑去湊什麼熱鬧，難道他這邊的工作不重要嗎？更過分的是居然換個女人過來，更惹得他龍心不爽。「妳為什麼——」

宋逸禎不等他問完，打斷道：「你是要問我為什麼這麼晚還在這裡嗎？其實我早上就來了，可是宰裁哥睡過頭，沒接我的電話，我、我是到傍晚才能進來打掃……因為時間有點趕，賢哥叫我先整理工作室，他說你至少會睡六個小時，還說今天不用幫你準備晚餐……」

說完，她這才發現餐桌上的兩片吐司沒了，咖啡也見底了，肯定全都進了金泰剛的肚子，她窘到滿臉通紅，絕不能說那是她準備給自己吃的。

她結結巴巴的不斷道歉，「對不起，我不知道你會提早起床，賢哥他們說，你不喜歡女人進到這裡，要我打掃完了就走……對不起，我現在馬上走，你、你就當做沒看見我。」

她說個沒完，金泰剛根本沒機會開口，真不曉得孫賢他們怎麼跟她說的，好像他是個大惡人似的，見她說完就直往玄關衝，他突然叫道：「喂，妳不要把我的貓帶走。」

宋逸禎愣了一下，這才驚覺仍然抱著貓咪。「對不起、對不起……」她唯唯諾諾的趕緊道歉，又折回去把貓還給主人。

他伸手要把工作室的吉祥物抱回來，諷刺的是，大神就是不肯靠近他，反而死黏在她懷裡，他很不爽，硬是把牠抱過來，反被牠張牙舞爪的攻擊，瞬間，他的手背就多出幾道抓傷。「Shit！妳這隻臭貓，吃我的住我的，還不認我這個主人，竟敢抓我？」

大神才不甩他，掙扎幾下就跳出金泰剛的箝制，跑得遠遠的。

看著他抓不到大神手忙腳亂的窘樣，還有他和大神隔了一大段距離互瞪，她忍不住笑了出來，直到被他狠狠瞪了一眼，她才驚覺失態，急忙收起笑意道：「對不起，我馬上走……」忽地她又想到了什麼，小心翼翼的瞅著他。「可是我的手機還鎖在置物櫃，我必須請賢哥把我的手機還給我……」

金泰剛手背痛，作惡夢沒睡飽的頭也在痛，今天真是夠衰了，不但被貓抓，還要聽陌生人聒噪。

「閉嘴！」他警告道：「站好，不要動，不要說話，我問妳的時候，是就點頭，不是就搖頭，聽懂了嗎？」

宋逸禎被他的氣勢嚇得緊閉著嘴猛點頭。

金泰剛環顧工作室，先問道：「這裡都是妳打掃的？」

她點頭。

「我那三個助手有沒有幫妳的忙？」

宋逸禎猛搖頭猛搖手，好想跟他說：沒有，我不可能讓賢哥他們做我該負責的工作，不能說話真的挺痛苦的。

見她動來動去的，他也感到心煩，低喝道：「不要說話，不要動。」撂下話後，他拿出手機打給林建城。「是我……嗯，我睡醒了……對，我看到你傳的訊息，電視臺的飯局等一下再說，我問你，宋逸傑有兩個月不能過來，你幹麼不早點講？」

宋逸禎受限於不能動不能發聲，只能愣在原地看他講手機，對方似乎是林社長，她忐忑的聽著，他向社長抱怨換成女的來很不滿意什麼的，他今天過得有多糟糕什麼的……

對金泰剛而言，在他住的地方出現陌生臉孔，是很嚴重的事情，他不能接受，可現在卻必須勉強自己接受，因為宋逸傑不在，社長也勸告亂換家務協助公司的風險，還有飲食的口味，這兩個月，他只能讓宋逸傑的家人過來代班。

但為什麼偏偏是個女的？

向林建城抱怨完，他不滿的結束通話，看向宋逸禎，仍在做垂死掙扎。「除了宋逸傑，妳還有哥哥嗎？或是弟弟也可以？」見她不停搖頭，他失望了，忽然發現她一臉的不安，雙手絞毛巾似的扭在一塊，像是他在欺負她，再加上那隻傲慢又囂張的臭貓，牠緩緩移步到宋逸禎後方，好似同她一國的，按兵不動的瞅著他，不知道為什麼，他想起女巫電影。

電影裡面的色調灰灰暗暗，開始施咒作法的女巫身旁一定有貓！

所以女人和貓是一國的，安美雅離開，他損失慘重，貓再落井下石，害他的工作室有一陣子諸事不順，現在，大神竟然主動接近宋逸禎這個陌生人，該不會她是什麼新的災星吧？不過他突然想到她方才那充滿粉紅泡泡的幻想，著實覺得荒謬又好笑。

既然知道她是來代替宋逸傑的，金泰剛脫口命令道：「妳，去倒一杯咖啡給我，加鮮奶不加糖。」宋逸禎聽了呆住，這樣她是要點頭還是搖頭？她再也忍不住的出聲道：「可是你剛才叫我不要動，不要說話……」

「剛才是剛才，現在是現在，快點給我咖啡！」

她一臉慌張，頓了一下後趕快去倒咖啡。

她看他在餐桌前坐下，連忙把加了鮮奶的熱咖啡給他，他卻突然要求她坐到對面，她疑惑問道：

「我不用離開嗎？」

「我要妳離開的時候就會說。」

也就是現在不用走了？！宋逸禎高興極了，這樣她可以跟他相處久一點，可是頭一次跟偶像面對面坐著，又害她緊張得手足無措，尤其他那雙深邃的眼眸一直盯著她看，讓她更加緊繃，不自覺猛地站了起來。「你餓了嗎？要吃什麼，我去做……」

「不必，我剛才吃兩片烤吐司就夠了，妳坐下。」

聞言，她馬上心虛的咬住下唇，不再出聲。

她那副受到驚嚇的小兔子模樣，看在金泰剛眼裡很不以為然。「妳覺得我很可怕？」

「你不可怕，你是我的偶像，一點都不可怕！」宋逸禎急忙回道：「就是，呃，那個，現在你的頭髮蓬了點、亂了點，和我在網路直播上看到的髮型不太一樣……」

他輕笑道：「我的頭髮有點自然捲，不抹造型品就會亂翹。」說完，他隨意的用手爬梳頭髮。

她看得都呆了，心裡讚嘆他怎麼能每個動作都這麼帥氣。

大神似乎因為被忽略而不開心，喵嗚喵嗚的叫，隨即跳到宋逸禎的腿上趴好。

金泰剛莫名有一種被背叛的感覺，他悶悶的道：「大神不常親近人，可見牠喜歡妳。」

「真的嗎？」宋逸禎開心的抱起大神，欣喜的對著牠說：「那我明天再給妳吃魚，雞胸肉也不錯，妳要哪一個？」她用手指輕撫著大神的下巴，牠呼嚕呼嚕的叫聲逗得她眉開眼笑，不過下一秒她就感覺到兩道冷銳的視線射來，她尷尬的輕咳一聲，收斂表情。

他瞪著眼前一女人一貓的互動，愈加不爽，因為他想到安美雅以前也都這樣和大神玩，突地，他靈光乍現，既然是大神喜歡親近的人，這兩個女的應該有什麼相似點，能讓他參考參考。「我聽社長說妳大學畢業不久，妳應該交過男朋友吧？有談過戀愛吧？」

宋逸禎被他直接的問法嚇到，一時之間沒法反應，可畢竟他是她的偶像，只要他想知道的，她都會說，於是她回道：「我有談過戀愛，有真正的戀愛，也有假的戀愛。大學的時候，有個男生很積極的想約我去吃飯，他的同學都說他喜歡我，說我和他很相配，他也從來沒否認過，所以我以為他真的喜歡我，但後來我才知道，原來他喜歡的是我的朋友，他找我吃飯，只是為了打聽我朋友的事情，他想透過我，去約我的朋友……這是我錯認的戀愛。

「就算是真正的戀愛，每一段過程也很不順利，維持的時間也很短。」她推了推鏡框，話匣子打開就關不了。「比方說我的初戀，男友覺得我和他沒有共通的話題，他還說和我在一起沒有煙火爆破的絢麗感，我們交往不到三個月，他就提分手了；第二次戀愛，我記取初戀的教訓，先了解男友的嗜好，或者他討厭什麼，有什麼禁忌該避開的，這樣我才能在約會之前，先做沙盤推演，就不會發生聊到沒什麼可以聊的窘境。

「我的努力終於有了回報，我和第二任男友交往超過半年，本來我以為跟他會幸福的走下去，沒想到我在情人節那天重感冒，在他請吃大餐的那間餐廳，我無法控制嚴重的流鼻水和打噴嚏，可能噴到他的菜上吧……我不知是不是犯到他的忌諱，總之，他臉色很難看，在那一頓情人大餐結束之後，我們的戀情也結束了。

「因為第二次的失敗，我牢記身體不舒服的時候，不能出門約會，也絕對不能吃大餐，雖然在第三段戀情的時候沒有發生這樣的情況，但是我的第三任男朋友被我的好朋友勾引去了，不提也罷。

「後來交往的男生嫌我太緊迫盯人，說他受不了我一直打電話問他人在哪裡，他不想和我在一起了，我滿難受的，不過，我也因此學到兩個人相處，有時候需要獨自的空間，不能二十四小時黏在一起……」

金泰剛傻眼，她怎麼有辦法自己一個人哇啦哇啦講個不停，完全沒有他插嘴的分，他根本不想知道她拉拉雜雜的瑣事，只要她簡單回一句，有交過男朋友，有談過戀愛，這樣就好了，更誇張的是，她還說她有一段戀情，她連人家的真實姓名年齡長相都不清楚，嘖，那根本是宅女把網路上的友情幻想成愛情了吧，怎麼會有這麼可笑的事情。

早知道就不要問她這個問題了，也許她自以為的戀愛根本就不是戀愛，而是她自己一廂情願，總之，她跟安美雅的等級差太多了，沒得比較，沒有絲毫他能參考的價值。

「雖然我的愛情總是失敗，可我覺得自己有一個優點，就是能夠從錯誤和失敗中學習成長，讓我不再一次談戀愛變得更好，我相信明天的我，會比今天的我更好，只要我變成好女人，就一定會遇到好男人，開始一段嶄新的一」

「停！」金泰剛不想聽下去了，直接制止那張講個沒完的嘴巴。「我對妳的戀愛史完全沒興趣，妳不用說出來。」

被一句話堵死，宋逸禎只能閉嘴，糗得小臉漲得通紅。

金泰剛因為那隻躺在人家腿上打呼嚕的貓，因為在夢中攻擊他的飛鏢書而老大不爽，即使宋逸禎和安美雅完全沒有相似之處，卻仍舊有一個共同點—她們都是女人，想到這裡，他忍不住又問：「宋逸禎，如果有一個女的對她的男友說『你不懂愛情』，妳認為是什麼意思？」

「蛤？」她被問得一頭霧水，什麼意思呢？不過她一定要表現給偶像看，所以她拚命絞盡腦汁的想答案。

他瞥了她一眼，先放棄了。「算了，妳的愛情沒一次順利的，又怎麼會懂，問妳也是白問。」與其想那些無用的事，他寧可專注在畫稿上面，現在有空，乾脆提早完成這個月底要交的稿子。

他一口氣喝完所剩不多的咖啡，起身大步離開餐廳，經過助手們的桌椅，踏進他工作的空間，立刻呆住，震驚到兩眼瞪得比牛眼還要大。

他桌上的東西全都擺在不對的位置，連架上的資料書和雜誌都放錯了，他忍無可忍的大吼：「是誰碰過我的工作室？」

突然的吼叫聲大到傳遍兩層樓，令宋逸禎嚇了好大一跳，大神也尾巴一甩的溜了，不用說，孫賢、小左和宰裁也被驚醒了，連忙衝出房間。

第四章 偶像的另一面

「我已經說了，打掃的時候我這間的東西都不准碰，為什麼妳還要碰我的東西？！我要瘋了，鉛筆應該擺在稿紙的上方，筆刀要在筆筒裡面，G 筆尖和圓筆尖要在描圖臺右側，現在位置統統亂了，我畫圖就會沒靈感，妳是不是要害我沒有靈感？」

「不、不是的……我沒有要害你……」宋逸禎嚇得連嗓音都在顫抖。

孫賢、宰裁和小左站在一旁，實在不忍心看到她被暴走的金泰剛嚇出眼淚，但也不曉得要怎麼幫她說話才好，也怕一個沒弄好，惹得金泰剛更生氣，那就糟了。

宋逸禎怎麼都想不到，剛才和偶像快樂的交談，一下子就變成被罵的場面，她很自責替哥哥來工作出了錯，淚水再也忍不住紛紛滑落。

「妳哭什麼？」金泰剛受不了女人動不動就哭，他沒好氣的道：「不要以為眼淚萬能，我不吃這一套！」

她睜著淚眼，看著他煩躁的把物品一一歸位，更覺得愧疚了。「對不起……」

孫賢小聲安慰她，卻也忍不住問：「妳哥哥不是已經把打掃的資料交給妳，他就應該有註明 King 的物品不能亂放……」

「對不起，是我的疏忽……」宋逸禎連聲道歉，漏帶 King 的資料，她犯錯是事實，沒得辯解。

「金剛很生氣，怎麼辦？」宰裁對宋逸禎的困境感同身受。

「他最討厭別人亂碰他工作的東西，唉。」小左無奈的嘆了口氣，怎麼才一覺醒來，又看見金泰剛大發脾氣？

「妳出去！」金泰剛毫不客氣地把宋逸禎趕出他的工作間，氣呼呼的坐到描圖臺前，對著孫賢說道：「你讓她走，明天開始她不必過來了。」

宋逸禎驚呆了，熱淚直落。

「你嚇到她了，不用這樣吧。」孫賢皺眉看著金泰剛。

「就是啊，」小左附和道：「她把我們這裡打掃得乾乾淨淨，你就原諒她吧。」

宰裁也幫腔，「請你原諒她，她才第一天來代班……」

「沒你的事就閉嘴！」金泰剛狠瞪宋逸禎一眼，接著怒目射向宋逸禎，低吼道：「妳走，立刻，馬上！」

孫賢急忙把宋逸禎帶出金泰剛的工作區域，可是他也捨不得趕一個小女生走，眼看事情嚴重，非他能夠解決，連忙拿出手機急 Call 社長。

林建城了解事情經過後，立即開車趕到工作室，這時已經晚上十一點多了。

金泰剛看到林建城，不悅的問：「你來幹麼？」

「還能幹麼，當然是要讓你消氣，讓逸禎明天還能來幫你準備三餐，維持這裡的環境清潔。」

「我不要她來。」

「金剛，你何必這樣對待逸傑的妹妹？」

「我才不管她是誰的妹妹，她弄亂我的東西，根本就不專業，你叫她走，不然就讓宋逸傑回來工作。」

「就跟你說了，逸傑這兩個月必須照顧老婆。」

「你不要囉哩八唆的，總之宋逸傑不過來，你就再去找別人。」

「金剛，你這是在為難我嗎？逸禎已經是最好的選擇了。」

「我不要她。」

「你真是的……唉，你不要她來，那我也找不到人替補，乾脆你自己去找別的家務公司，最好能保證有工作道德，煮出來的菜也能合你的口味。」

「你要我自己去找？這應該是你要幫我搞定的事情，不然我怎能專心創作？」

「問題是我幫你找來的人，你又不要。」林建城勸說金泰剛的同時，邊向孫賢使眼色，要他趕快帶宋逸禎離開。

孫賢打開置物櫃，拿出她的東西交給她，問道：「妳有開車過來嗎？」

宋逸禎收下孫賢遞來的東西和面紙，狼狽的擦著眼淚鼻涕，可憐兮兮的道：「我不會開車……也沒有車……我是搭捷運來的……」她一邊說，一邊將手機放進背包裡。

孫賢皺著眉頭想了想，說道：「現在太晚了，妳走到捷運站應該也沒有車了，我送妳回家吧。」

「不用了，我可以自己叫計程車。」

「我還是開車送妳回家，這樣我比較安心。」孫賢相當堅持。「今天讓妳工作到這麼晚才走，是我們不對，又害妳被罵，真是抱歉。」

「不，是我做錯事，我才對你們感到抱歉。」宋逸禎急忙鞠躬。

孫賢拍了拍她的肩膀，以示安慰，接著又再次表示要送她回家，她覺得不好意思，可是一直拒絕好像也不太好，她只好點點頭接受了，接著她又聽孫賢說 King 的作息時間很固定，第一餐是吃中午的，明天她十點來準備午餐就好。

她吸著鼻水，困惑的道：「可是 King 不要我過來……」

「King 只是在鬧情緒，社長會搞定他的，妳不用擔心，King 的脾氣就是這樣，來得快去得也快，他說妳什麼，妳千萬不要放在心上，否則妳每天都會很難過。」孫賢對她微微一笑。「所以明天還是要拜託妳十點鐘過來。」

真的可以再來？宋逸禎雖然感到疑惑，仍然點頭答應了，緊抓背包，不安的跟著孫賢離開工作室，她邊走邊回頭看向工作室，隱約還能聽到金泰剛氣呼呼的抱怨—

「我和女人沖犯，我不要她們進來我的地方！」

宋逸禎坐孫賢的車回家的途中，接到了林建城的電話，他表示已經說服了金泰剛，要她明天十點準時到。

有社長的保證，她終於安心了，想到能再看到金泰剛，她心中的陰霾一掃而空，表情也輕鬆許多，來到家門前，她還能夠堆起笑意和孫賢說明天見。

回到家洗了個澡，宋逸禎打電話給哥哥，知道大嫂和 Baby 都很好，她也放心了，宋逸傑問了她今天工作的情形，她只簡單的表示還算可以，之後會愈做愈好，她不敢讓哥哥知道她今天犯了大錯，但她已經下定決心，接下來她絕對不會再犯同樣的錯誤，這就是她的長處嘛！

隔天早上宋逸禎坐上捷運，出站後走了一段路，還不到九點半就來到園林大廈。

她兩手握拳，小小的「啊喳」一聲鼓勵自己，通過警衛室前方，她很驚訝警衛居然沒有攔下她問東問西，開心的想著這是個好的開始，接著便坐電梯來到金泰剛工作室所在的樓層。

宋逸禎剛按了電鈴，孫賢就來幫她開門，他照例替她做了安檢，把她的手機收進置物櫃裡，便馬上回到小左和宰裁身邊，三個人圍在桌邊，不知道在忙些什麼。

她好奇的湊上前問道：「你們在做什麼？」

孫賢回頭望著她，回道：「我們在看大神預測吉凶。」

「預測吉凶？」宋逸禎不解的看向貓兒，只見牠靠在透著陽光的窗臺邊，動了動尾巴，懶洋洋的打呵欠，瞇眼瞧著人類。

「我們這邊有個不成文的規定，就是一天的工作都是從大神選字開始。」小左向她展示桌上的三張紙，「如果大神一掌按到『吉』，當天我們就會過得很開心，工作進度也能提前結束，」他再指向中間的紙。「要是按到『平』，就和平常的日子一樣過去，無波無浪……」

「偏偏今天選到的是『凶』，唉，這下慘了，工作室鐵定要發生很不好的事情。」宰裁光是瞧著最左邊那張紙上的「凶」字，渾身就一陣雞皮疙瘩。

宋逸禎從未聽過這種事，看到寫了「凶」的白紙下方沾到淡淡的貓掌印，覺得很誇張，不禁懷疑的問道：「不會吧，有沒有這麼準啊？」

「就是這麼準，不要懷疑大神的超神準！」

孫賢三人異口同聲，每個人臉上彷彿都罩著一層鬼影似的，嚇了她一跳。

大神像個無事人似的，慵懶的伸展四肢，舒服的曬太陽。

突地，傳真機響起，接通沒多久就有資料傳進來。

宰裁連忙起身跑去收傳真，忍不住讚嘆，「哇，社長果然神通廣大，真的把金剛要的數據弄過來了。」

孫賢和小左也急忙湊了過去，可是當他們看清楚上頭的數字之後，一時相對無言。

過了一會兒，宰裁才打破沉默道：「這個……要給金剛嗎？」

「我覺得還是不要給他看到比較好……」小左緊皺著眉頭。

「你們不要給我看到什麼？」金泰剛突然出現抽走傳真紙看了起來。

大家都被嚇到，根本來不及反應，接著便見金泰剛臉色鐵青的走進工作間，非常用力的碰一聲關上門，闔上直立簾，誰都不理。

宋逸禎傻眼了，怕怕的問道：「King 的臉色好難看，那到底是什麼資料？」

「有關 Miya 的資料，」孫賢吞了口口水回道：「也就是本名安美雅的 Miya，她在《Dreamer》連載的相關資料，還有她的單行本預估印刷的數量。」

Miya.....就是創作《你不懂愛情》的新人漫畫家？但她還是不懂，又問：「King 為什麼要看她的資料？」

孫賢回以苦笑，畢竟金泰剛和安美雅的關係可不是隨便可以說出口的。

不到幾分鐘的時間，緊閉的門又打開來，金泰剛臭臉站在門口，向三個助手宣布，「你們幾個聽好了，電玩那邊要做新年特集，我已經答應多給他們十六頁的番外篇，下個星期一要交，所以從今天起開始趕稿。」

「十六頁？！」宰裁忍不住哀叫。

「可是我們還有《First》的稿子要畫.....」孫賢皺眉兩手抱胸。

「一起畫不就好了。」金泰剛丟下一句，又轉身關門不理人。

留下宋逸禎、孫賢、宰裁、小左四個人看著緊閉的門板錯愕不已。

「一起畫不就好了？」小左想著金泰剛傲慢的嘴臉，不禁抱怨道：「他說得輕鬆，也不想想我們的工作量有多重。」

「金剛大概是被美雅姊受歡迎的程度激到了吧。」宰裁直覺聯想。

「苦的是我們這些做助手的。」孫賢嘆氣。

宋逸禎見三個男人的頭頂似乎烏雲籠罩，完全可以想像當 King 的助手有多麼不容易，她不免同情的問：「你們中午還能好好的吃飯嗎？」

「當然照吃，拜託妳快點做好吃的給我們吃！」

她被他們迅速的回答和渴望逗得笑了出來，既然他們都這麼努力，她也要用心做好自己的工作。中午十二點半。

宋逸禎不時望向自成一間的玻璃窗門，都已經是午餐時間了，可是金泰剛從早上就在裡面畫稿子，一直沒出來，就連孫賢、宰裁和小左也在忙，除了去洗手間，他們幾乎都黏在椅子上，沒人先停下來用餐。

幸好她有預料到，午餐準備了不必碗筷湯匙、用手也能隨拿隨吃的壽司，餡料是糙米、蛋皮、酪梨、海苔、小黃瓜、紅椒、芥末，再搭配海帶豆腐湯，清爽又營養。

她留了一份給自己，然後將所有壽司分別裝盤，直接送到孫賢他們的桌上。

食物的香氣立即吸引了三個人的注意力，他們這才意識到肚子餓了，放掉手上圖稿，開始吃了起來，而且讚不絕口。

宋逸禎看著他們滿足的吃相，信心大增，她手裡還端著一份，準備送給.....

「妳幹麼？」孫賢阻止她走向金泰剛的工作間。

「我想拿去給 King。」宋逸禎兩手拿著托盤，想送午餐給他，也想要為昨天的事向他道歉，更要謝謝他今天還讓她過來。

孫賢急忙道：「金剛要吃會自己出來吃，妳別進去，金剛看了 Miya 的資料，今天肯定不會有好臉色，如果妳不想再被罵，最好不要靠近他，做妳自己的事情就好了。」

宋逸禎聽了瞠目結舌，立刻想起金泰剛發火的恐怖，反觀孫賢昨天不但開車送她回家，現在又幫她躲過被罵，孫賢真的是好人啊。

於是她把食物暫時放回餐桌上。

不一會兒，金泰剛開門出來，邊走邊講手機，「好啦，我又沒講什麼，妳不要再哭了，好啦，知道了，我現在就過去.....」

小左、宰栽滿嘴好吃的壽司，只能用眼睛看金泰剛匆匆的穿上外套、拿了車鑰匙，就直直往大門而去。

孫賢急問：「午餐已經做好了，你不吃嗎？」

「我出去吃，」金泰剛趕時間，腳步完全沒停下來，離開之前還不忘交代道：「你們快點吃，吃饱了就快點趕稿。」

宋逸禎失落的看金泰剛離開，他甚至連她準備什麼午餐都沒有看一眼。

宰栽一口氣吃光壽司，跑去餐桌舀湯來喝，也好奇的問：「金剛在跟誰講電話，這麼急著出門？」

「肯定是夫人。」小左一口壽司，一口海帶豆腐湯，邊吃邊回道：「根據我仔細的觀察，全世界只有她能夠讓金剛耐住脾氣的輕聲細語，而且隨 Call 隨到還能陪吃飯……你不信的話，等金剛回來，你去問他。」

「我找死啊，我可不敢去問金剛。」宰栽渾身抖了抖，又喝了第二碗湯。

孫賢看宋逸禎滿臉困惑，解釋道：「夫人是金剛重要的長輩，他再忙，也不會拒接她的電話，所以妳在這裡若有機會接到夫人的電話，她的手機號碼是 0919 開頭的，切記，一定要交給金剛處理。」

「嗯，我知道了。」宋逸禎點點頭，就怕忘記，連忙從背包拿出筆記本寫下來。

孫賢、小左和宰栽吃飽後繼續圖稿的繪製。

宋逸禎也沒閒著，分區慢慢清理昨天沒有清到的小地方，她也抽空做一些肉絲給大神當零嘴，牠吃完了，高興地跑去貓抓柱磨爪子。

工作室平平靜靜的，大家都在忙著自己手邊的事情。

牆上掛鐘走到三點零四分時，金泰剛回來了，聽著他用力甩門的聲響，平靜的工作室再次掀起一波驚濤駭浪。

大家見他繃著的臉像結了層冰霜，頓時覺得室內溫度也下降了幾度。

沒人敢問他出去做了什麼，又為什麼氣沖沖的，只是看他一回來就先檢查完稿進度，而且很不滿意。

「我出去都兩個多小時了，你們才弄完三張？中風老人的進度都比你們快！」

轟天雷似的吼聲嚇到宋逸禎，她下意識的跟大神一起躲得老遠。

金泰剛在外面吃了一頓很不愉快的午餐，加上安美雅作品的高人氣也讓他心煩，現在是怎樣，連他用影印機印個資料都會卡紙，氣到他忍不住踹了機器幾腳。「什麼爛機器，為什麼老是卡紙？！」影印機保養是宰栽負責的，他急忙拉出卡在機器裡的紙張，也感到奇怪的低喃，「影印機前天才請維修人員保養過，而且我早上也印過，一切正常啊……」他邊說邊重新操作機器，真的又卡紙了，他再試了兩遍，還是一樣，大神的預測果然神準，他還在心裡暗嘆，就感覺到金泰剛充滿著怒氣的火熱視線射了過來，他立刻驚出一身冷汗，趕緊說：「我、我現在就打電話叫人過來修。」金泰剛根本不理宰栽，脫了外套就直接回到工作間畫稿。

鉛筆迅速在白紙上畫出人物草圖，一格接一格的畫，一張又一張的草圖完成，然後打開描圖臺燈光，用 G 筆尖搭配圓筆尖，沾了製圖墨水，細描出人物髮絲和動作的線條。

他只花了一個多小時就畫好十頁主角的線稿，交給助手們去做後續的配角上線、背景繪製、塗黑和貼網點。

如此快速的畫稿，讓宰栽跟小左不得不佩服。

「鬼之手出現了……」

「鬼之手？」宋逸禎第一次聽到這樣的說法，困惑的問。

小左嘆道：「金剛只要一生氣，畫稿的速度就會比平常快很多，而且完全不影響品質，這不是鬼是什麼？」

「原來鬼之手是這個意思啊……」她恍然大悟，好幸運能從那扇沒關的門窺見偶像畫圖的樣子，真是超帥的啦！「那 King 不就是天才？」她忍不住拍手讚嘆，「速度快又畫得漂亮，只有我們的國王陛下才能做到，好棒喔！」話落，她立刻被三個男人瞪。

原本的《First》連載、電玩雜誌插畫和十六頁漫畫，現在又多加新年番外篇，這些稿量讓孫賢、小左和宰栽非常頭大，在金泰剛鬼般的瘋狂畫稿壓力之下，他們三個也被迫要加快完稿。

「宰栽，衣服塗黑好了嗎？」小左催促。

「好了，我把一到二十五頁給你。」

孫賢趁宰栽經過的時候說：「幫我換筆刀的刀片，還有這疊網點號碼整理一下。」

「OK。」宰栽應了一聲，很快就做好。

大神懶洋洋的趴在窗臺上，睜眼看著人類忙碌工作的樣子。

宋逸禎活到二十二歲，今天是頭一次大開眼界，欣賞漫畫家的圖是如何從無到上線條、背景建築、塗黑、貼網點到完稿，她興奮的讚嘆：「這就是漫畫家的世界啊……」她在大神旁邊小聲說：「你看，要做漫畫家，或是做漫畫家的助手都很不簡單！」

大神回以呵欠伸懶腰。

趕稿不能浪費每一分每一秒，但金泰剛不管稿量多寡，堅持每一張圖稿都要完美。

對於孫賢、小左和宰栽而言，最怕忙的時候，還要被叫到金泰剛的工作間。

不久，金泰剛透過自己桌上的麥克風叫人。

孫賢第一個中槍，暫停手上工作，起身走了進去。

宰栽和小左等孫賢從恐怖的地方出來，緊張的問道：「金剛叫你進去幹麼？」

「他說這一張的背景有問題。」孫賢一臉鬱悶的看著手中被金泰剛退回來他畫的建築物，思考要怎麼改圖，過了一會兒，他跟小左說道：「我正在弄的兩張刮網你來接手，我要趁天黑之前，先去拍天橋和十字路口的照片，半個小時回來。」

小左點點頭，同情的看孫賢急著拿單眼相機出門。

「賢哥負責的背景圖一向沒問題，怎麼今天金剛會看不順眼，真是怪了……該不會是這個在作祟？」宰栽難掩疑惑，不由得拿起大神選中的「凶」字。

「二十八頁皮膚的網點是誰貼的？進來！」

金泰剛聲音透過麥克風穿腦，小左一驚，這次換自己中鏢。

少了孫賢、小左，宰栽感覺偌大的工作室冷颼颼，幸好還有可愛的逸禎美眉陪伴。

不到五分鐘，小左從窗簾緊閉的玻璃室走出來，表情也像脫了層皮似的垂頭喪氣。

宰栽趕快上前了解原因。

小左盯著圖稿抱怨道：「皮膚一直是貼 IC 網點的 S-51 號，金剛是哪根筋不對，突然要貼 S-41 號？還怪我沒有先問他，就自己貼網點，哇咧！現在是怎樣啊……哎唷，我的胃好痛，我不能再被暴君叫進去罵了，要不然我一定會痛死在這裡！」

「小左哥都這樣了，那我怎麼辦？」宰栽愁眉苦臉。

小左連忙拿了罐礦泉水，吞了顆胃藥，這一幕看得宋逸禎也覺得胃隱隱發疼。

被罵好像一種傳染病，這次換宰裁被金泰剛叫進去了。

整個工作室瀰漫著一股低氣壓，人心惶惶。

結束打掃工作、安靜坐在邊邊椅子上的宋逸禎，不自覺也跟著緊張，隱約從那扇玻璃門外聽見金泰剛的斥罵聲，她從來不知道偶像工作的模樣，對圖稿的品質吹毛求疵，對助手嚴格的要求。

只有大神沒事，到處閒逛。

宋逸禎抱住柔軟的小東西，把牠當人，對牠說悄悄話，「我都不知道妳的主人一工作起來就變成另一個模樣，難怪小左哥他們叫他暴君，他罵人的樣子真的滿暴烈的，還說他脾氣一來，就像猩猩金剛一樣的大吼大叫，真不愧是金剛啊。」

大神也不知道是聽懂了沒有，喵喵叫了兩聲，像是回應，又像是無意義的發聲。

宋逸禎感覺整個工作室氣氛緊繃，不免嘆道：「大神，妳的預測真的很準耶。」

大神掙扎了幾下，從她的懷中跳到椅子，又躍而上桌面。

剛走出來的宰裁剛好看到這一幕，他怕貓待在孫賢的桌上，弄亂了什麼東西，焦急的大喊，「不可以—」

「快抓住牠，不要讓牠碰圖稿！」吼叫的同時，小左被迫丟開手邊工作，和宰裁一起抓貓。

大神受到驚嚇，在桌椅之間跳來跳去，幾次閃過，再縱身跳躍，一腳踢翻製圖墨水。

「天啊！」宋逸禎嚇個半死，在黑色墨水蔓延之前，驚險救回 King 的圖稿。

而踩到墨水的大神，到處逃竄時也留下不少黑掌印，把所有人搞得雞飛狗跳。

針孔攝影鏡頭將這樣的情況詳實記錄下來，影音傳輸到金泰剛的電腦，於是她不必離開座位，也能透過電腦螢幕得知外頭發生了什麼事。

幸好那個女人好好保護了圖稿，卻也著實嚇了金泰剛一大跳，他不禁低聲咒罵：「該死的臭貓！」

小左和宰裁拿大神沒轍，最後是靠宋逸禎鑰匙圈上的小手電筒光束吸引大神去玩，才結束這場混亂。

為了引起大神興趣，她努力用手電筒光及各種誇張的聲音和動作讓牠到她身邊。

「耍寶啊，做什麼怪樣子？」金泰剛因她逗貓的滑稽樣子而忍不住笑出來，擱下畫稿，看著電腦螢幕，看她總算順利的把貓抱走，暫時放入籠子；小左和宰裁收好稿子、清理工作桌的時候，她忙著提水拿抹布擦拭地面的墨印，也不忘拿零嘴去安撫貓咪。

直到此刻，他不得不承認，她比這裡的任何人都懂得如何搞定大神，昨天也是如此，只要搞定了大神，就搞定了工作室的磁場，那麼這裡就會充滿正面向上的能量，他所有的倒楣沖犯也會一掃而空，沒錯，就是這樣……他笑呵呵的直點頭，愈想愈開心。

「宋逸禎，宋逸傑的妹妹……」手指觸碰螢幕上小小的身影，金泰剛咧嘴一笑。「算妳對這裡還有點幫助，妳要感謝大神喜歡妳，讓妳留下來。」